

26/07/2012

## 新加坡海峡 – 马来西亚沿岸海域禁锚区

最近几周，马来西亚海事执法机构（MMEA）对在新加坡海峡东西两端接近马来西亚海岸的禁锚区内抛锚的大量船舶采取了措施。这些船舶被扣押及罚款，并且一些船员被带上岸协助 MMEA 的调查。

马来西亚、新加坡和印度尼西亚的领海向新加坡海峡所涉海域延伸近 3 海里。无论新加坡海峡的分道通航制海域属于哪国的领海，新加坡均负责维护整个分道通航制的航行安全。

新加坡海峡内没有国际水域，很多年以来船舶为了避免支付港口费用，选择在新加坡海峡的东西两端抛锚，以便添加燃油、接收物料、进行人员调动、等待指令或者进入半停航状态（hot lay-up）。尽管这些地点可能处于港界和分道通航制之外，但是他们仍处于上述三国中某个国家的领海以内。特别是马来西亚，一直在该海域积极执行其海事法规。

在 2010 年，马来西亚海事局（Malaysian Marine Department）颁布了[第 35/2010 号马来西亚航运通告](#) – 关于禁止在马六甲海峡和新加坡海峡抛锚的通告。该通告详细规定了禁锚区，它们分别是位于帕西古当(Pasir Gudang)港界和分道通航制之间的新加坡海峡东部的柔佛(Johor)南部禁锚区和新加坡海峡西部通道的丹戎比艾(Tanjung Piai)禁锚区。恰恰是这些区域正在被 MMEA 重点关注。船舶除了由于在禁锚区抛锚被采取措施外，还可能由于未付灯标费而遭受罚款。

建议船舶在港界内指定的锚地抛锚，离开禁锚区，以避免被扣留及罚款。

会员如需进一步指导，请与防损部联系。